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3年3月7日《关于核准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20号文）核准公开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9月25日正式生效，自该日起基金管理人开始管理本基金。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9月24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6月30日。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6层甲5号601、甲5号7层甲5号701、甲5号8层甲5号801、甲5号9层甲5号9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邮政编码：100033
法定代表人：郭特华
成立日期：2005年6月21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93号
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5]105号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联系人：朱碧艳
联系电话：400-811-9999
股权结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注册资本的80%；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0%。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沈立强先生　董事长，硕士，高级会计师。1976年参加工作，先后在中国人民银行杭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浙江分行、河北分行、上海分行工作。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副主任、杭州分行营业部主任、浙江分行会计出纳处副处长、储蓄处副处长、储蓄处处长、人事处处长、党委组织部部长、营业部总经理（兼）、浙江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党委副书记；中国工商银行河北分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行长，兼任上海市银行同业公会会长、上海市城市金融学会会长、上海市支付清算协会会长、上海市金融学会副会长、上海国际商会副会长、上海世界贸易中心协会副会长、中国城市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宏观经济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社会科学院陆家嘴研究基地理事会理事、上海财经大学校董会董事，上海市人大代表。

Neil Harvey 先生，董事，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常驻香港。现任香港首席执行官和大中华地区联席首席执行官，负责私人银行和财富管理部与投资银行部的各项业务。他目前还是亚太地区资产管理副主席以及亚太地区管理委员会成员。Harvey 先生从事投资银行和资产管理业务长达27年，在亚太区工作达15年，拥有对新兴市场和亚太区的丰富知识和深入了解。Harvey 先生在瑞士信贷集团工作了13年，曾在多个地区工作，担任过多项职务，最近担任的职务是资产管理部亚太区和全球新兴市场部主管。Harvey先生还担任过亚洲（不含日本）投资银行部和固定收益部主管。Harvey先生是瑞士信贷集团全球新兴市场固定收益业务的创始人，曾担任过多项高管职务，负责澳大利亚、非洲、日本、拉美、中东、土耳其和俄罗斯的业务。

郭特华女士：董事，博士，现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商业信贷部、资金计划部副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产托管部处长、副总经理。

王一心女士，董事，高级经济师，中国工商银行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高级专家、专职董事。历任中国工商银行专项融资部（公司业务二部、营业部）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营业部 历任副处长、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技术改造信贷部经理。

王莹女士，董事，高级会计师，中国工商银行集团派驻子公司董监事办公室专家、专职派出董事，于2004年11月获得国际内审协会注册内部审计师（Certified Internal Auditor）资格证书。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国际业务部外汇清算处负责人，中国工商银行清算中心外汇清算处负责人、副处长，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督局外汇业务稽核处副处长、处长，中国工商银行内部审计局境外机构审计处处长，工行悉尼分行内部审计师、风险专家。

田国强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院院长，上海财经大学高等研究院院长，美国德州A&M大学经济系Alfred F. Chalk讲席教授。首批中组部“千人计划”入选者及其国家特聘专家，首批人文社会科学长江学者讲座教授，曾任上海市人民政府特聘决策咨询专家，中国留美经济学会会长（1991-1992）。2006年被《华尔街电讯》列为中国大陆十大最具影响力的经济学家之一。主要研究领域包括经济理论、激励机制设计、中国经济等。

孙祁祥女士，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现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兼任北京大学中国保险与社会保障研究中心主任，中国金融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常务理事，中国保险学会副会长，教育部高等学校经济学类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美国国际保险学会董事会成员、学术主持人，美国C.V. Starr冠名教授。曾任亚太风险与保险学会主席、美国国家经济研究局、美国印第安纳大学、美国哈佛大学、香港大学访问学者。在《经济研究》等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100多篇，主持过20多项由国家部委和国际著名机构委托的科研课题。

Jane DeBevoise女士，独立董事，香港大学艺术系博士，历任银行家信托公司（1998年与德意志银行合并）董事总经理、所罗门·古根海姆基金会副主席及项目总监、香港政府委任的展览馆委员会成员、香港西九龙文娱艺术馆咨询小组政府委任委员。2003年至今担任香港亚洲艺术文献库董事局董事及主席，2009年至今担任美国亚洲艺术文献库总裁。

2、监事会成员

吴敏敏女士：监事，经济学硕士。1996年入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2007年调入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制改革办公室战略引资与上市处副处长、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战略发展与合作处副处长、处长，现任中国工商银行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专家。

黄敏女士：监事，金融学学士。黄敏女士于2006年加入Credit Suisse Group（瑞士信贷集团），先后担任全球投资银行战略部助理副总裁、亚太区投资银行战略部副总裁、中国区执行首席运营官，资产管理大中国区首席运营官，现任资产管理中国区负责人。

张舒冰女士：监事，硕士。2003年4月至2005年4月，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担任主任科员。2005年7月加入工银瑞信，2005年7月至2006年12月担任综合管理部翻译兼综合，2007年至2012年担任战略发展部副总监，2012年至2014年9月任职于机构客户部，担任机构客户部副总监及总监职务；2014年9月至2015年7月，担任机构产品部总监。2014年11月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7月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洪波女士：监事，硕士。ACCA 非执业会员。2005年至2008年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2008年至2009年任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察稽核总部业务主管；2009年6月加入工银瑞信法律合规部，现任法律合规部副总监。

倪莹女士：监事，硕士。2000年至2009年任职于中国人民大学，历任副科长、科长，校团委副书记。2009年至2011年就职于北京市委教工委，任干部处副调研员。2011年加入工银瑞信战略发展部，现任副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

郭特华女士：总经理，简历同上。

朱碧艳女士：硕士，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现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兼任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1997－1999年中国华融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经理，2000－2005年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银行部、证券业务部高级副经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李敏先生，8年证券从业经验；先后在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担任投资经理，在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高级分析师，在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高级业务总监；2010年加入工银瑞信，曾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2013年10月10日至今，担任工银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7月30日至今，担任工银保本2号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26日起至今，担任工银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26日起至今，担任工银保本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张洋先生，3年证券从业经验；2012年加入工银瑞信，2015年8月17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8月17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保本3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

王佳女士，2013年9月25日至2015年6月8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郭特华女士，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简历同上。

江明波先生，15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鹏华基金普天债券基金经理、固定收益负责人；

2004年6月至2006年12月，担任全国社保基金二零四组合和三零四组合基金经理；2006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投资总监，兼任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起担任全国社保组合基金经理；2008年4月14日至今，担任工银添利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2月10日至今，担任工银四季收益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3月6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增利分级债券基金基金经理。

杜海涛先生，18年证券从业经验；先后在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招商现金增值基金基金经理；2006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投资总监兼固定收益部总监；2006年9月21日至2011年4月21日，担任工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8月16日至2012年1月10日，担任工银双利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5月11日至今，担任工银增强收益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8月10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6月21日至今，担任工银纯债定期开放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月7日至今，担任工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14日至今，担任工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0月31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添福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月27日至今，担任工银薪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17日至今，担任工银总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何江旭先生，18年证券从业经验；曾担任国泰基金金鑫、基金金鼎、金马稳健回报、金鹰增长以及金牛创新成长基金的基金经理，基金管理部总监兼权益投资副总监；2009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4月12日至2014年7月30日，担任工银瑞信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4月21日至2014年7月30日，担任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宋炳珅先生，11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2007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权益投资总监。2012年2月14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月18日至今，担任工银双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月28日至2014年12月5日，担任工银瑞信60天理财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月20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月20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0月23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研究精选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1月18日至今，担任工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2月16日至今，担任工银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基金基金经理。

欧阳凯先生，13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0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投资总监。2010年8月16日至今，担任工银双利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12月27日至今担任工银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2月7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保本2号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6月26日起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保本3号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7月4日起至今担任工银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9月19日起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26日起至今担任工银丰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黄安乐先生，12年证券从业经验；先后在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担任资深分析师，国信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担任投资经理、研究员；2010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权益投资部总监。2011年11月23日至今，担任工银主题策略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9月23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精选平衡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0月22日至今，担任工银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28日至今，担任工银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

李剑峰先生，12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经理、高级副经理；2008年加入工银瑞信，曾任固定收益研究员，现任专户投资部总监，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柒佰玖拾壹亿肆仟柒佰贰拾贰万叁仟壹佰玖拾伍元整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 号
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李爱华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王永民
客服电话：95566
传真：（010）66594942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　称：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6层甲5号601、甲5号7层甲5号701、甲5号8层甲5号801、甲5号9层甲5号9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法定代表人：郭特华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传真：010-66583111、66583110
联系人：王秋雅
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2、场内代销机构

场内代销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场内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3、场外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传真：010－66107914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http://www.icbc.com.cn/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侯燕鹏
传真：010－66594431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http://www.boc.cn/

（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张宏革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http://www.bankcomm.com/

（4）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林爽
电话：010－66045608
传真：010－66045500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http://www.txsec.com

（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法定代表人：杨德红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161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网址：http://www.gtja.com/

（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权唐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http://www.csc108.com/

（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http://www.guosen.com.cn/

（8）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路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A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84588888
传真：010－84865560
客户服务电话：010—84588888
网址：http://www.cs.ecitic.com/

（9）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电话：021－23219275
传真：021－63602722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网址：http://www.htsec.com/

（10）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邮编：200031）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黄维琳、钱达琛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户服务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1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网址：http://www.95579.com/

（12）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联系人：周妍
电话：0571－86811958
传真：0571－85783771
客户服务电话：0571—95548
网址：http://www.bigsun.com.cn/

（13）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联系人：王兆权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址：http://www.bhzq.com

（14）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24楼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25－84457777
传真：025－84579763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http://www.htsc.com.cn/

（15）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http://www.zxwt.com.cn

（16）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63080985
传真：010－63080978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http://www.cindasc.com

（1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22169081
传真：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88；95525
网址：http://www.ebscn.com/

（18）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郑舒丽
电话：0755－22626172
传真：0755－8240086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6168
网址：http://www.pingan.com/

（19）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23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81283938
传真：0531－81283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http://www.qlzq.com.cn/

（20）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办公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余雅娜
电话：0791-6768763
传真：0791-6789414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网址：http://www.avicsec.com/

（21）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刘毅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网址：http://www.china-invs.cn/

（22）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联系人：卢金文
电话：0592－5161816
传真：0592－5161102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网址：http://www.xmzq.cn

（23）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拉萨市北京中路101号
法定代表人：贾绍君
联系电话：021-36535002
传真：021-36533017
联系人：汪尚斌
公司网址：www.xzsec.com
客户咨询电话：40088-11177

（24）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网址：www.guodu.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25）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3、5层
法定代表人：宋德清
联系人：黄恒
联系电话：010-58568235
联系传真：010-58568062
公司网址：www.hrsec.com.cn
客服电话：010-58568118

（26）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萍
联系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及www.jjmmw.com

（27）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宋丽冉
联系电话：010-62020088客服电话：4008-886-661
传真：62020088-8802
网址：www.myfund.com

（28）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联系电话：021-54509988-7019
客服电话：400-1818-188
传真：021-6438530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9）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周嬿旻
电话：0571-28829790，021-60897869
客服电话：4000-766-123
传真：0571-26698533
网址：http://www.fund123.cn/

（30）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薛年
联系电话：021-58870011-6705
客服电话：400-700-9665
传真：021-68596916
网址：http://www.ehowbuy.com/

（31）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7650号2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8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李玲
联系电话：021-38602750
客服电话：400-821-5399
传真：021-38509777
网址：http://www.noah-fund.com/

（32）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习甜
联系电话：010-85650920
客服电话：400-920-0022
传真：010-85657357
网址：http://licaike.hexun.com/

（33）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拱墅区霞湾巷239号8号楼4楼4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教工路18号EAC欧美中心A座D区8层
法定代表人：陆彬彬
联系人：鲁盛
联系电话：0571-56028617
客服电话：400-068-0058
传真：0571-56899710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34）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东方路989号中达大厦2楼
法定代表人：盛大
联系人：徐雪吟
联系电话：021-50583533-3011
客服电话：400-005-6355
传真：021-50583533
网址：www.leadfund.com.cn

（35）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单丙烨
联系电话：021-20691832
客服电话：400-089-1289
传真：021-20691861
网址：http://www.erichfund.com

（36）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企大厦C座9层
法定代表人：马令海
联系人：邓洁
联系电话：010-58325388-1105
客服电话：4008507771
传真：010-58325282
网址：http://8.jrj.com.cn/

（37）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苏昊
联系电话：010-88312877-8033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38）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17号16楼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17号16楼B单元
法定代表人：刘惠
联系人：冯立
联系电话：021-80133535
客服电话：400-808-1016
网址：www.fundhaiyin.com

（39）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办公地址：四川省 成都市锦江区下东大街216号喜年广场A座1502室
联系人：付勇斌
电话：028-86758820
传真：028-86758820-805
客服电话：4008-588-588
网址：www.pyfund.com.cn/

（40）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933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933号
法定代表人：陈新民
联系人：李欣
电话：027-82656704
传真：027-82656236
客服电话：96558（武汉）4006096558（全国）
网址：www.hkbchina.com

（41）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电话：0931－8888088
传真：0931－4890515
客户服务电话：0931—4890619/4890618/4890100
网址：http://www.hlzqgs.com/

（42）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4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路32号国资大厦B座4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电话：（027）87618889
传真：（027）87618882
联系人：刘鑫
客服电话：（027）87618889
公司网址：http://www.tfzq.com

（43）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法定代表人：李国华
联系人：陈春林
传真：010－68858117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址：http://www.psbc.com

（44）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江宁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联系人：刘玲
电话：021-52629999
客服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45）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 国贸大厦2座28层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 国贸大厦2座28层
法定代表人：金立群
联系人：罗春蓉　武明明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客户服务电话：(010)85679238/85679169；(0755)83195000；(021)63861195；63861196
网址：http://www.cicc.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注册登记业务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电话：010-59378856
传真：010-59378907
联系人：崔巍

（三）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

名　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　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电　话：（021）51150298
传　真：（021）51150398
经办律师：刘佳、张兰

（四）会计师事务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　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东三办公楼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东三办公楼16层
执行事务人：吴港平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慧民，王珊珊
联系电话：（010）58152145
传真：（010）58114645
联系人：王珊珊

四、基金的名称

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锁定投资组合下方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可转债、信用债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具有良好流动性的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地方政府债、金融债、次级债、可转债（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国债、中央银行票据、中期票据、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股票和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并可持有由可转债转股获得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派发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比例：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其中，可转债（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和信用债合计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80%，其中信用债是指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商业银行金融债、次级债、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等企业机构发行的非国家信用债券；可转债（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3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20%。本基金在3年封闭期满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基金持有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资产配置策略的基础上，通过构建债券组合以获取相对稳定的基础收益，同时，通过重点投资可转债和信用债以及灵活把握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来提高基金资产的收益水平。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方法进行组合资产配置。研究与跟踪中国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资本市场变动特征，采取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考虑经济环境、政策取向、资金供求、信用风险、各类资产相对估值等因素，研判各类固定收益类资产与权益类资产投资的风险收益预期，以确定各类金融资产的配置比例。

2、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债券组合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全面研究GDP、物价、就业以及国际收支等主要经济变量，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的可能情景，并预测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取向，分析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及结构，预测利率水平变动趋势以及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趋势。在定性分析的基础上，本产品还应用货币分析模型、长短债估值模型等定量分析工具进行辅助分析，以确定组合的久期及期限结构管理策略。

1）久期策略

基于利率预期理论，分析未来较长一段时间(比如未来1年)市场利率的变化趋势，如果预期市场利率将上升，导致中长期债券持有期收益低于短期债券或者货币市场工具收益时，则将债券组合久期降至较低水平；而在预期利率水平稳定或者下降，导致中长期债券持有收益高于短期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收益时，则将债券组合久期上调至较高水平。

2）期限结构管理策略

在确定组合久期的基础上，本基金针对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确定合理的组合期限结构，包括采用子弹策略、哑铃策略和梯形策略等，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动态调整。一般而言，当预期收益率曲线变陡时，本基金将采用子弹策略；当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平时，将采用哑铃策略；在预期收益率曲线不变或平行移动时，则采用梯形策略。

（2）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可转债投资策略

可转债是指，发行公司依法发行、在一定期间内依据约定的条件可以转换成股份的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对转换股票或不转换股票有选择权。可转债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具有抵御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点。可转债的理论价值应该等于其作为普通公司债的基础价值加上所附带的转股期权价值。

本基金将选择公司基本素质优良、其对应的基础证券有着较高上涨潜力的可转债进行投资。在深入分析公司基本面、发行条款的基础上，选择预期申购收益较高的可转债积极参与可转债的一级市场申购，待可转债上市后，根据具体品种做出继续持有或卖出的决策；在二级市场上，本基金将充分挖掘可转债的投资价值，灵活运用各种可转债投资策略进行投资操作，为基金资产增加收益。

①可转债选择策略。本基金将对可转债相应的基础股票进行深入研究，采用市盈率、市净率、市现率、市销率等相对估值指标，结合公司治理结构、竞争优势、行业地位和财务状况等基本面因素综合评估股票价值，同时考虑当时证券市场情况，选择估值合理的相应可转债进行投资。

②可转债条款投资策略。可转债通常具有提前回售条款、提前赎回条款、修正转股价条款等。提前回售条款是指投资者可以在可转债未到期前将可转债回售给发行人，回售价格则成为可转债的价值底线；提前赎回条款是指发行人可以在可转债未到期前将可转债从投资者手中提前赎回，如果发行人放弃提前赎回，则相当于可转债的期权期限延长，从而提升可转债的期权价值；修正转股价条款是指在基础股票的价格持续低于转股价达到一定水平时，发行人可以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也就是降低了可转债的期权的执行价格，从而提升可转债的期权价值。本基金将根据具体券种的不同条款，分析不同条款的可能变化，把握相应的投资机会。

③可转债转股投资策略。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可以按约定条款转换为相应基础股票。本基金将以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前提，以是否增加基金资产的收益来决定是否进行转股。通常包括以下转股情况：a.当可转债转为基础股票并卖出后所得收益大于直接卖出可转债时，我们将积极把握转股卖出的超额收益机会，并根据该可转债的价值评估，重新决定是否买入该可转债；b.当可转债交易不够活跃，流动性无法满足本基金投资操作，则本基金将通过部分转股来保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c.通过转股能够增加基金资产收益的其他情况；

2）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是一种附认股权证的公司债券，可分离为认股权和纯债两部分，并分开上市交易，赋予了上市公司一次发行两次融资的机会。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是债券和股票的混合融资品种，它与普通可转债的本质区别在于债券与期权可分离交易。

分离交易的可转债同样可以运用上述可转债类似的投资策略。另外，通过调整纯债和认股权证或标的股票之间的比例可以组合构造成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类可转债产品，满足不同的市场环境下的投资需求。本基金运用量化模型分析纯债和认股权证或标的股票之间的比例，并不断进行动态优化。

3）企业（公司）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研究市场整体信用风险趋势，结合企业机构类债券的供需情况以及替代资产相对吸引力，研判信用利差趋势，并结合利率风险，以确定组合的企业机构类债券的投资比例。

①企业（公司）债投资策略

在企业机构类债投资比例确定之后进行个券选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是影响个券相对价值的主要因素。根据国民经济运行周期阶段，分析企业（公司）债券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发展状况、市场地位、财务状况、管理水平和债务水平等因素，评价债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并根据特定债券的发行契约，评价债券的信用级别。根据单个债券到期收益率相对于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偏离程度，结合其信用等级、期限、流动性、票息率、选择权条款、税赋特点等因素，确定其相对投资价值，选择具有相对价值且信用风险较低的企业（公司）债券进行投资。

②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是指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资产支持证券类品种。本基金将重点对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的因素进行分析，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做出相应的投资决策。

(3)封闭期内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内(含三年)为本基金的封闭期，本基金在封闭期的不同阶段采取不同的固定收益投资策略：1）在封闭期前期，本基金将适当提高组合资产的平均久期，重点配置流动性较低但收益水平较高的可转换债券和信用类债券，并运用多种积极的投资策略以扩大收益；2）在封闭期后期，本基金将逐步较少长久期的资产，增配与剩余期限相匹配且流动性更强的短期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投资品种；3）在封闭期届满时，本基金将持有大量现金及货币市场工具等高流动性的资产，从而降低本基金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的流动性风险。

3、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

在资产配置策略的基础上，本基金可直接进行二级市场股票投资。对于二级市场股票投资将采取行业配置与个股精选相结合的投资策略。

1）行业配置

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运行情况、国内财政政策和产业政策等政策取向，深入分析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发展现状及政策影响，并结合行业景气分析，对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特别是国家重点扶植的行业进行重点配置。

2）个股精选策略

上市公司持续的现金收益和盈利的稳定增长前景是股价上涨的长期内在推动力。本基金在个股选择中将坚持价值投资理念，理性地分析中国证券市场的特点和运行规律，用产业投资眼光，采用长期投资战略，辅以金融工程技术，发掘出价值被市场低估的，具有长期增长能力的公司的股票，买入并长期持有，将中国经济长期增长的潜力最大程度地转化为投资者的长期稳定收益。

（2）权证投资策略

为实现基金投资目标，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还将在法规和基金合同允许的范围内并基于谨慎原则适度进行权证投资。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采用数量化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从而构建套利交易或避险交易组合。

（二）投资管理程序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团队制”管理模式，建立了严谨、科学的投资管理流程，具体包括投资研究、投资决策、组合构建、交易执行和风险管理及绩效评估等全过程，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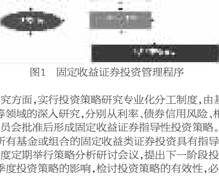

图1　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管理程序

1、投资研究及投资策略制定

本基金管理人在固定收益证券投资与研究方面，实行投资策略研究专业化分工制度，由基金经理与研究员组成专业小组，进行宏观经济及政策、产业结构、金融市场、单个证券等领域的深入研究，分别从利率、债券信用风险、相对价值等角度，提出独立的投资策略建议，经固定收益投资团队讨论，并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后形成固定收益证券指导性投资策略。该投资策略是公司未来一段时间内对该领域的风险和收益的判断，对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或组合的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具有指导作用。

各个专业领域的投资策略专业小组每季度定期举行策略分析研讨会议，提出下一阶段投资策略，每周定期举行策略评估会议，回顾本周的各项经济数据和重大事项，分析其对季度投资策略的影响，检讨投资策略的有效性，必要的时候进行调整。

2、投资决策

基金经理在公司固定收益证券总体投资策略的指导下，根据基金合同关于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等规定，制定相应的投资计划，报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基金投资的最高决策机构，决定基金总体投资策略及资产配置方案，审核基金经理提交的投资计划，提供指导性意见，并审核其他涉及基金投资管理的重大问题。

3、投资组合构建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在权限范围内，评估债券的投资价值，选择证券构建基金投资组合，并根据市场变化调整基金投资组合，进行投资组合的日常管理。

4、交易执行

交易员负责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执行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

5、风险管理及绩效评估

风险管理部对投资组合的风险水平及基金的投资绩效进行评估，报风险管理委员会，抄送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及基金经理，并就基金的投资组合提出风险管理建议。

法律合规部对基金的投资行为进行合规性监控，并对投资过程中存在的风险隐患向基金经理、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进行风险提示。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天相可转债指数收益率×40%+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60%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另外，由于本基金可转债（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和信用债合计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80%，可转债（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30%。而可转债和信用债的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通常高于普通债券，所以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普通债券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报告期为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659,500.00	3.40
	其中：股票	24,659,500.00	3.40
2	固定收益投资	626,332,305.30	86.29
	其中：债券	626,332,305.30	86.2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2,699,398.87	8.64
7	其他资产	12,147,428.72	1.67
8	合计	725,838,632.89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472,000.00	0.51
C	制造业	14,974,100.00	3.0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589,600.00	0.7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35,000.00	0.1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2,688,800.00	0.5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4,659,500.00	5.07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29	皇氏集团	50,000	2,888,000.00	0.59
2	603993	洛阳钼业	200,000	2,472,000.00	0.51
3	600031	三一重工	250,000	2,422,500.00	0.50
4	002191	劲嘉股份	120,000	2,306,400.00	0.47
5	600755	厦门国贸	200,000	2,248,000.00	0.46
6	600271	航天信息	30,000	1,941,300.00	0.40
7	002701	奥瑞金	60,000	1,561,800.00	0.32
8	600000	浦发银行	80,000	1,356,800.00	0.28
9	600998	九州通	60,000	1,341,600.00	0.28
10	601169	北京银行	100,000	1,332,000.00	0.27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1,008,000.00	6.3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1,008,000.00	6.37
4	企业债券	513,486,416.60	105.5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0,499,000.00	8.32
6	中期票据	41,227,000.00	8.47
7	可转债	111,888.70	0.02
8	其他	-	-
9	合计	626,332,305.30	128.7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6018	08江铜债	1,470,000	144,603,900.00	29.71
2	126019	09长虹债	700,000	69,874,000.00	14.36
3	140201	14国开01	300,000	31,008,000.00	6.37
4	122067	11南钢债	139,800	14,259,600.00	2.93
5	122078	11东阳光	124,000	12,747,200.00	2.62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9.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9.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0.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0.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0,200.5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097,228.1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147,428.72

10.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0.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329	皇氏集团	2,888,000.00	0.59	重大事项
2	002191	劲嘉股份	2,306,400.00	0.47	重大事项

10.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9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投资业绩及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工银双债债券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13.9.25-2013.12.31	0.50%	0.07%	-3.99%	0.19%	4.49%	-0.12%
2014.1.1-2014.12.31	21.80%	0.24%	24.10%	0.44%	-2.30%	-0.20%
2015.1.1-2015.6.30	13.03%	0.46%	-2.35%	1.21%	15.38%	-0.7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37%	0.31%	16.35%	0.72%	22.02%	-0.41%

2、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2013年9月25日至2015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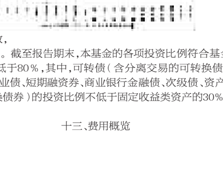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9月25日生效，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其中，可转债（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和信用债合计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80%，其中信用债是指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商业银行金融债、次级债、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等企业机构发行的非国家信用债券；可转债（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3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20%。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基金上市费及年费；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7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8）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三年之内(含三年)为本基金的封闭期，封闭期间投资者不能申购、赎回基金份额，但可在本基金上市交易后通过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 本基金在封闭期届满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投资者可按照以下规则进行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

1、申购费用

本基金申购采用金额申购方式，申购费率如下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场外申购费率
M<100万	0.8%
100万≤M<300万	0.5%
300万≤M<500万	0.3%
500万≤M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的场内申购费率由基金代销机构参照场外申购费率执行。

本基金在场外实行专门针对养老金客户的直销柜台申购。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万	0.32%
100万≤M<300万	0.15%
300万≤M<500万	0.06%
500万≤M	按笔收取，1000元/笔

2、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适用固定的赎回费率，定为0.1%。

场外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期限递减。从场内转托管至场外的基金份额，从场外赎回时，其持有期限从转托管转入确认日开始计算。

连续持有时间（N）	场外赎回费率
N＜1年	0.1%
1年≤N＜2年	0.05%
N≥2年	0%

（注：1年指365天，2年为730天，依此类推）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用的25%归基金资产所有。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低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3个工作日前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二、释义”部分，对《基金法》和《运作办法》进行了更新。
2、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住所、办公地址和主要人员情况的相关信息。
3、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情况。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基金份额发售机构的有关信息。
5、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的投资组合报告。
6、在“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的业绩表现。
7、在“二十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更新了资讯服务的内容。
8、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增加了本次更新期间本基金的相关公告事项。
9、在“附件二：托管协议摘要”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住所和办公地址信息。

上述内容仅为本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投资人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七日